

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5 月 29 日，南京雨花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关于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环保验收主体的复函》（苏环函〔2019〕13 号），组织召开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南京城建隧桥智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江苏智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昊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 3 名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环保验收调查单位的汇报，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项目处在南京市雨花台区“铁心桥-西善桥”片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景观工程等；项目按双向四车道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设计车速 40km/h，道路全长 850m，桥梁长度 206.9m。

项目工期 2 年，工程实际总投资 26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503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93%。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1 月 4 日，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以“用字第 320114202100001 号”文对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S202000111 软件谷 YZ01 第 01 轮）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进行了批复；2021 年 1 月 6 日，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以“谷规建建字〔2021〕1 号”文对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2021 年 1 月 12 日，南京市水务局以“宁水函〔2022〕4 号”对《关于征求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穿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

区意见的函》进行了复函；2021年6月7日，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以“谷规建初复字〔2021〕15号”对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2022年1月19日，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以“10021（2022）第0026号”通过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的桥梁工程施工图审查；2022年8月，南京雨花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智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8月19日取得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宁环（雨）建〔2022〕17号）。该项目于2022年8月底正式开工建设，2024年9月完工并投入试运行，2025年4月通过交工验收。于2024年9月委托江苏华睿巨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施工期间至今，与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也同期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工程总投资 2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3 万元，占估算投资 1.93%。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整体验收，其验收范围为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全部工程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文件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污水排放，对水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路面雨水径流。项目运营期应加强道路排水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定期疏通清淤，确保排水畅通。

（二）废气

对项目沿线绿化进行养护，以吸附道路扬尘、颗粒物和汽车尾气，保证沿线环境空

气质量。

（三）噪声

根据《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宁环（雨）建（2022）17号”文的要求，本项目已采取的具体保护措施有：

- ①全线采用了低噪声路面。
- ②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在居民集中路段两端设置禁鸣标志等。
- ③道路全线两侧种植了乔木，且辅以草坪绿化。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弃物产生。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沥青混合料采用外购方式解决；施工现场不设置取土场、弃土场、沥青拌合站。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用吸污车运至污水处理厂，不外排。全线共设置1处临时施工场地，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施工结束后已恢复绿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监测结果显示，目前车流状况下，天虹山庄D3幢、福润雅居-南区2幢、善水湾花园2幢各楼层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天虹山庄D4幢、福润雅居-南区1幢、善水湾花园1幢各楼层昼夜间噪声值基本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天虹山庄D3幢、福润雅居-南区2幢、善水湾花园2幢各楼层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天虹山庄D4幢、福润雅居-南区1幢、善水湾花园1幢各楼层昼夜间噪声值基本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整体建设

情况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述的九种情形。

综合以上调查与分析结果，建设单位认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项目较好地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所提出的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声环境、固体废弃物、水环境、生态环境及大气环境方面的环境影响均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区域生态环境恢复良好，工程实际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的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情况说明

- 1、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并进行定期维护。
- 2、加强运营期敏感点噪声影响跟踪监测。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2025年5月29日

梅苑南路跨秦淮新河大桥建设工程

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illegible]